

证券代码：300271

证券简称：华宇软件

公告编号：2022-019

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法律意见书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除邵学外的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4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了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2-017）、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（公告编号2022-018），经检查发现，因工作疏忽导致上述公告中的部分内容有误，现对相关内容更正如下：

一、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更正前：“2.02 选举刘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03,869,63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3781%；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50,817,957 股。

刘刚先生累计获得同意票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/2，陈俊先生当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”

现更正为：“2.02 选举刘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03,869,63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3781%；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50,817,957 股。

刘刚先生累计获得同意票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/2，刘刚先生当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”

更正后的公告详见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（更正版）》。

二、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更正前：“三、本次会议的提案……2.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2.01 选举陈俊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;”

现更正为：“三、本次会议的提案……2.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2.01 选举陈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;”

更正前：“四、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……

2.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陈俊生先生、刘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2.01 选举陈俊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……

3.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”

现更正为：“四、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……”

2. 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陈俊先生、刘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2.01 选举陈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……

3. 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张妍女士、马敬兆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”

更正后的法律意见书详见《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（更正版）》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其他内容不变，由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我们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审核工作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

特此公告

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二日